公司代码:603993　　公司简称:洛阳钼业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业绩摘要

· 2022年度，公司克服大宗商品周期波动，深挖企业内生潜能，公司经营业绩稳中有升，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1,729.91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人民币60.67亿元，同比增加18.82%；实现息税折摊前利润约人民币181.47亿元，实现经营性净现金流约人民币154.54亿元。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508元（含税）。

· 2022年度，公司各板块生产运营保持稳定，基本完成生产指标。刚果（金）铜、钴产量分别为254,296吨和20,296吨，同比分别增加约22%和10%；中国区实现铜、钨产量分别为15,114吨和7,509吨；巴西铌、磷产量分别为9,212吨和1114万吨；澳洲NPM（80%权益）铜、金产量分别为22,706吨和16,221盎司。IXM实现精矿产品贸易量（销售量）311.8万吨、精炼金属产品贸易量（销售量）313.7万吨。

· 2022年，公司重点项目稳步推进，KFM一期工程建设预计于2023年第二季度投产，TFM混合矿项目预计于2023年投产。

· 2022年，公司持续优化提升ESG管理水平，MSCI ESG评级继续保持A级。公司制定碳中和科学路线，加入联合国契约组织，进一步提升集团战略形象。公司全年HSE表现稳定，实现「零工亡」、「零重大环境事件」、「零新增职业病例」。报告期可记录工伤事故率TRIR为0.76。

· 2022年度，公司持续优化资产负债表，打造健康资产负债结构。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约人民币326.48亿元，合作的国有银行、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及大型外资银行共计80家。银行综合授信超过人民币1,600亿元。

·2022年，公司「千里钼」领航计划一期顺利收官，覆盖集采、销售、产供和项目管理等核心业务，建成全球统一的「ERP+OA+采购平台+销售平台+费控+财务共享」的数智化平台。公司总部组织升级顺利完成，职能建设完善到位，战略保障稳固增强。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com.hk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508（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转增。

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洛阳钼业	603993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洛阳钼业	0399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辉	高飞、王春雨
办公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以北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以北
电话	0379-68603993	0379-68603993
电子信箱	603993@cmoc.com	603993@cmo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业，主要从事基本金属、稀有金属的采、选、冶等矿山采掘及加工业务和矿产贸易业务。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分布于亚洲、非洲、南美洲、大洋洲和欧洲，是全球领先的钴、钴、铌、钼生产商和重要的铜生产商，亦是巴西领先的磷肥生产商，同时公司基本金属贸易业务位居全球前列。公司位居《2022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918位，2022全球矿业公司40强（市值）排行榜第20位。

1、矿山采掘及加工业务

（1）中国境内

报告期内，公司于中国境内主要运营三道庄钼钨矿区和合营企业所属的上房沟钼铁矿区，主要从事钼、钨金属的采选、冶炼、深加工、科研等，拥有采矿、选矿、冶炼、化工等上下游一体化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钼铁、仲钨酸铵、钨精矿及其他钼钨相关产品，同时回收副产铁、铜、萤石、铼等矿物。

（2）中国境外

于刚果(金)境内运营的TFM铜钴矿和KFM铜钴矿

公司间接持有TFM铜钴矿80%权益，该矿矿区面积超过1,500平方公里，业务范围覆盖铜、钴矿石的勘探、开采、提炼、加工和销售，拥有从开采到加工的全套工艺和流程，主要产品为阴极铜和氢氧化钴。

公司间接持有KFM铜钴矿71.25%权益。刚果(金)KFM开发项目（氧化矿、混合矿）工程（一期）计划于2023年第二季度投产。

于巴西境内运营CIL磷矿和NML铌矿

公司间接持有巴西CIL磷矿业务100%权益，该矿业务范围覆盖磷全产业链，磷矿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作业，主要产品包括：高浓度磷肥（MAP、GTSP）、低浓度磷肥（SSG、SSP粉末等）、动物饲料补充剂(DCP)、中间产品磷酸和硫酸（硫酸主要自用）以及相关副产品（石膏、氟硅酸）等。

公司间接持有巴西NML铌矿100%权益，该矿业务范围覆盖铌矿石的勘探、开采、提炼、加工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铌铁。

于澳大利亚境内运营NPM铜金矿

公司间接持有NPM铜金矿80%权益。该矿业务范围覆盖铜金属的采、选，主要产品为铜精矿，副产品为黄金和白银。

2、矿产贸易业务

公司于2019年7月24日成功并购IXM并完成交割。IXM总部位于瑞士日内瓦，是全球第三大基本金属贸易商，IXM及其成员单位构成全球金属贸易网络，业务覆盖全球80多个国家，主要业务地区包括中国、拉美、北美和欧洲，同时构建了全球化的物流和仓储体系，产品主要销往亚洲和欧洲。多年来IXM深耕矿产贸易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较好的声誉，构建了一定的行业壁垒。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65,019,219,538.77	137,449,772,623.15	20.06	122,441,249,88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698,562,059.68	39,845,286,626.30	29.75	38,891,780,788.15
营业收入	172,990,857,221.36	173,862,586,154.82	-0.50	112,981,018,62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6,946,564.19	5,106,017,249.81	18.82	2,328,787,51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66,908,349.50	4,103,233,118.22	47.86	1,090,576,44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3,761,072.68	6,190,648,051.98	149.63	8,492,453,63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1	12.93	增加0.48个百分点	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不适用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4,524,843,547.77	47,241,965,201.18	40,701,711,226.41	40,522,337,24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2,062,256.48	2,355,868,063.08	1,157,999,914.03	761,016,34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1,067,551.32	1,784,990,435.33	1,237,757,938.46	1,363,092,42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206,574.81	9,599,711,792.96	2,304,215,681.78	4,648,040,172.75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6,5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54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533,322.00	24.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0	532,978.04	24.68	532,978.04	质押	532,978.04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6.2	359,647.28	16.65	0	无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21.38	48,290.21	2.24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554.68	32,554.68	1.51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3	18,860.98	0.87	0	无	0	未知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18,148.26	0.84	0	无	0	国有法人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陕国投·金玉6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129.85	17,559.65	0.81	0	无	0	未知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	14,999.00	0.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代德明	-	7,773.45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鸿商产业国际有限公司和鸿商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303,000,0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5,333,220,000股，持股比例24.6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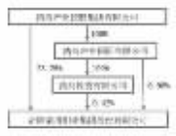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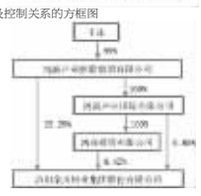

5 公司债券情况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注）	22洛钼Y1	138732	2025-12-16（附注：提前赎回）	10	5.62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栾川钼业MTN001	102001086	2025-05-28	10	4.2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栾川钼业MTN001（绿色）	102101306	2024-07-16	1.5	3.9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22栾川钼业MTN001（可持续挂钩）	102280263	2025-02-16	10	3.80

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22洛钼Y1”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不作为负债核算。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尚未到付息期
20栾川钼业MTN001	本期债券于2020年5月28日起息，公司按照规定每年如期支付一次利息。
21栾川钼业MTN001（绿色）	本期债券于2021年7月16日起息，公司按照规定每年如期支付一次利息。
22栾川钼业MTN001（可持续挂钩）	本期债券于2022年2月16日起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尚未到付息期。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41	64.89	-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066,908.35	4,103,233.12	47.8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5	0.31	12.90
利息保障倍数	3.72	5.96	-37.5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由2021年度的54.28亿元增加至71.92亿元，增加17.64亿元或32.50%。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60.67亿元，比2021年度的51.06亿元增加9.61亿元或18.8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主要产品钼、钨、铌、磷市场价格上涨，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3—009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1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和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寇幼敏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等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A股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中英文版H股业绩公告进行了认真审核，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客观公正。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反映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执行情况，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董事会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提出的，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建议，将此议案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并肯定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所做出的成绩。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在企业管理全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地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治理和高管人员职责及控制机制能够有效运作，公司建立的决策和议事规则符合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对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会计管理控制、业务控制、内部审计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合理、完整、有效，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的运行。目前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是健全、有效的。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3—01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508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A股股份）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或“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45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A股股份）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08元（含税）。根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21,599,240,583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204,930,407股本公司A股股份计算，2022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1,820,227,909.77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约为30%。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实际有权参与股权登记日的股份为准计算。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每股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基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行业经营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境内外股东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盈利规模、投资资金需求、公司偿付能力及资本充足率状况等情况，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之间的关系，制定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并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3—011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17日，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洛阳高科钼钨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洛阳高科”）和栾川君龙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君龙矿业”）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依法定程序吸收合并洛阳高科和君龙矿业。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洛阳高科钼钨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洛阳高科钼钨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洛阳市高新区辛店镇辛店村金鑫路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太阳

注册资本：27,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70866572B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进口和出口金属产品、合金产品（不含金、银、铂族、贵金属；不含钨、钼、锡、锑、萤石的勘查和开发；不含放射性矿产的勘查、开采和选矿）；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并在相关附属行业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803.40	15,229.31
净利润	-102.46	97.73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27.60	14,259.32
净资产	12,533.74	12,642.75

2.栾川君龙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栾川君龙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栾川乡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以北50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邢凤超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4054737892N

经营范围：铅矿普查；铅、锌矿产品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2021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9.11	-191.56
	2021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5.34	783.78
净资产	975.34	783.78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吸收合并的方式：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洛阳高科全部和君龙矿业的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等保持不变；洛阳高科和君龙矿业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2.吸收合并完成后，洛阳高科和君龙矿业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公司依法承继。

3.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权属变更、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人员安置、税务清算、工商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通过本次吸收合并，公司能更好地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洛阳高科和君龙矿业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主要来源于公司，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内部股权整合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名称、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变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不变。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3—00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全体监事、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两地上市规则发布：A股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2022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一贯秉承股东现金回报的政策，为保持公司分红政策的连续和稳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08元（含税）。根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21,599,240,583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204,930,407股本公司A股股份计算，2022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1,820,227,909.77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约为30%。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实际有权参与股权登记日的股份为准计算。

董事会决议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碳中和战略目标和科学路线图》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非执行董事袁宏林先生、执行董事李朝春先生、孙瑞文先生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本公司《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修订《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委员会具有下列责任、权力及酌情权： …… （五）审查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更换有关董事所涉及之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符合有关合约条款；倘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确定，则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 （六）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关联自然人（包括上市规则定义的联系人）不得自行订定薪酬；及其他董事会认为须由薪酬委员会处理、商议的事项。	第十二条 委员会具有下列责任、权力及酌情权： …… （五）审查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更换有关董事所涉及之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符合有关合约条款；倘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确定，则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 （六）根据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阅及/或批准上市规则第十七章所述有关股份计划的事宜。 （七）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关联自然人（包括上市规则定义的联系人）不得自行订定薪酬；及其他董事会认为须由薪酬委员会处理、商议的事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决定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及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期间等事项。拟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关于本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本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预算的议案；

7、关于续聘本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9、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本公司2023年对外担保安排的议案；

11、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12、关于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3、关于制定、修订、完善本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14、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5、关于没收H股股东未领取的2015年股息的议案；

16、关于给予董事会派发2022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17、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8、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9、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3-016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业绩快报更正暨资产减值风险、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04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2023年3月18日，你公司披露《2022年度业绩快报更正暨资产减值风险提示公告》等公告称，因参股公司澳大利亚法玛科营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玛科”）存在破产风险，你公司就法玛科投资事项及相关债权进行计提减值，该事项将导致公司2022年归母净利润下降50.37%。经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请你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关于投资事项。公告披露，公司分别于2018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向法玛科支付投资款，目前持有法玛科27.20%股份。公司第二次投资主要是基于法玛科泰国工厂建设符合预期，且在客户开发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已经获得全球知名客户如帝斯曼、达能等公司合格供应商认证，并与部分客户签署供货订单。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法玛科的主营业务构成、主要产品、核心技术等基本情况，以及2018年公司参股以来法玛科的主要财务数据。2、补充披露公司此前获悉法玛科泰国工厂建设、获得合格供应商认证以及订单签署等信息的渠道及可靠性，以及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如发生重大变化，请披露短期内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3、补充披露你公司于2021-2022年追加投资时的决策依据、决策人及决策程序，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4、补充披露法玛科的股东、董事及高管情况，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往来。5、结合2018年以来法玛科的经营情况、财务数据等，说明公司前期未就对法玛科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二、关于业务往来。根据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公司与法玛科联合研发推出鱼油粉产品，且公司将法玛科定位为公司粉剂海外代工厂。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上市以来与法玛科的历年交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内容、交易金额、价格合理性等，以及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占法玛科全部收入、鱼油粉收入的具体比例。2、结合行业惯例、产能供给等情况，说明公司产品由法玛科代工的商业必要性和合理性，以及公司对法玛科同时赊账销售、预付采购的合理性，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是否存在损害上